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离任董事、监事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提名了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和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现将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王继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之日，王继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0593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王继胜先生之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鸿女士、唐春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之日，李鸿女士和唐春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鸿女士和唐春华先生之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公司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刘志刚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之日，刘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上述人员离任后，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执行。

特此说明。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